

2016年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 5大工作任务

总体要求

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,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,落实中央、市纪委会精神,坚持全面从严治党、依规治党,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,深化“三转”要求,聚焦监督执纪问责,切实把责任扛在肩上;深化体制机制创新,把握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,探索实践监督执纪新方式;深化反腐倡廉制度建设,强化党内监督,把纪律挺在前面,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认真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,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新成效。

任务1 严明党的纪律,加强监督检查

关键词 政治纪律

坚持把严明党的政治纪律放在首位,加强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,从讲政治的高度去审视、警戒违反纪律的行为。

- 实行监督执纪工作的顶层设计,加强对政治纪律、廉洁自律准则和党纪处分条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,凡违反党章和党内法规的行为依规依纪进行处理。
- 坚持以严的标准要求党员,以严的措施管理干部。领导干部应带头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,反对自由主义,坚决克服组织涣散、纪律松弛现象,坚持把党章和党内法规作为党员干部行为的根本准则,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到贯彻落实。

- 严明换届纪律,各级党委要把换届纪律监督作为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的重要内容,严格做到“九个严禁”,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和政治生态。各级纪检监察组织要切实担负起监督责任,坚决维护换届工作的严肃性,严把党员领导干部“党风廉政意见回复”关,确保换届纪律不折不扣执行。

关键词 《准则》《条例》

把纪律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,坚持纪严于法、纪在法前,深入学习贯彻廉洁自律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。

- 各级党委要将学习、宣传、贯彻廉洁自律准则和纪律处分条例作为政治任务,列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党课教育必修课程,发挥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协调机制作用。
- 各级党组织要坚持原则、敢抓敢管,以“六项纪律”为尺子,切实履行执纪职责和监督责任。各级纪检监察组织要把“四种形态”运用情况作为检验工作的标准,在纪律审查各个环节都要坚持纪在法前,把监督执纪各项工作做深做细做实。

任务2 紧盯“四风”不放,让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

关键词 五个紧盯

在坚持中深化,在深化中坚持,密切关注“四风”问题的新形势、新动向,持续开展“纠风在行动”,继续开展“为官不为”“为官乱为”问题专项治理,畅通监督渠道,激发群众和舆论监督正能量。按照中央纪委要求,对不收手、不知止,规避组织监督,组织隐秘聚会的一律严肃查处,对参加聚会的要找本人谈话,令其在民主生活会上作出深刻检查。

- 紧盯年节假期,抓住“关键少数”,对在纪律审查中发现的“四风”问题线索,深挖细查,决不放过,持续释放执纪必严的强烈信号。
- 紧盯执行生活纪律上,有禁不止,吃喝风“化整为零”,送礼风“化实为虚”,破坏公正廉洁的现象。
- 紧盯执行工作纪律上,“化勤为懒”“门好进、脸好看、事难办”,不作为、低效率的现象。
- 紧盯执行政治纪律上,违背党性、不讲立场,对党纪党规和上级决策部署有令不行、有禁不止的现象。
- 紧盯执行群众纪律上,忽视群众利益,对群众合理诉求不闻不问不解决,甚至侵害群众利益的现象。

关键词 “四种形态”

制定《关于实行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的意见》,积极探索“四种形态”的实践途径。

- 受到函询、诫勉和被巡察发现问题的,应当在民主生活会、组织生活会上进行深刻检查。
- 将批评和自我批评、党纪轻处分和组织处理、重处分和重大职务调整、立案审查等四种形态由轻到重,全方位成为监督执纪新常态。
- 规范批评教育、诫勉谈话、通报批评等方式的适用情形和程序,健全责任追究情况定期报告,典型问题公开通报制度。
- 加大“一案双查”力度,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、区委实施意见的顶风违纪问题,一律启动责任追究程序。

关键词 专项巡察

创新党风廉政建设“两个责任”监督方式方法,试行党风廉政建设专项巡察,及时发现和解决党风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。巡察工作坚持区委领导,区纪委牵头,区属纪检监察组织联动实施,通过健全机制,强化巡察结果运用,努力实现监督执纪全覆盖。

- 针对上级部署的相关阶段性工作任务和社会关注、群众关心的普遍性、倾向性、突出性问题开展巡察。
- 针对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落实不力、群众信访举报问题比较集中的单位,是否存在问题线索开展巡察。
- 针对区委对领导班子综合研判及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发现的问题,是否存在问题线索开展巡察。
- 针对工程项目、土地出让、招标采购、惠民资金和专项经费管理等事项反映突出的问题,是否存在问题线索开展巡察。
- 针对行政审批权、执法权、人事权、国有资产处置权等方面,是否存在滥用职权、以权谋私、权力寻租问题线索开展巡察。

任务3 坚持标本兼治 强化权力监督制约

关键词 主题教育

结合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,深入开展“党纪严于国法,纪律挺在前面”反腐倡廉主题教育活动。

- 学习贯彻党章、《准则》、《条例》,通过举办廉政法规知识竞赛、警示教育专题展览、党纪党规宣讲解读等系列活动,让每一名党员都受到严格的纪律教育。
- 加强廉政文化建设,从思想、道德、法制等层面剖析腐败行为的恶果,增强党员干部自觉抵制和反对腐败行为的内在动力。
- 扩大民主监督、社会监督,畅通监督渠道,改进廉政监督环境,促进党风政风民风向善向上。

关键词 风险防控

- 严格落实《门头沟区贯彻落实<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2013—2017年工作规划>的实施细则》,监督牵头部门和领导干部切实履行相关职责,推进阶段性重点工作有序开展。
- 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,研究制定《门头沟区深入推进廉政风险防控项目化管理工作的意见》,实现廉政风险防控“五大体系”建设有效运转,完善“不能腐”的约束机制。

任务4 保持威慑力 惩治腐败力度不减节奏不变

关键词 惩治重点

突出惩治腐败重点,坚决把存量减下来,把增量遏制住。

- 对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斂、不收手,问题严重、群众反映强烈,现在重要岗位可能还要提拔使用这三类情况同时具备的,加大惩治力度,防止带病提拔。
- 重点查办在党政机关、重点领域和重要岗位的少数党员、干部插手工程建设、土地出让,侵占国有资产,买官卖官,以权谋私,腐化堕落,违反工作纪律等案件。

关键词 延伸基层

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向基层延伸,把压力传导到镇街、农村社区,引导镇、街党(工)委发挥关键作用,健全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制度,把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作为主要工作任务。

- 继续开展“小官贪腐”专项治理,重点查处和纠正超标超范围向群众筹筹资、摊派费用,违规收缴群众款物或处罚群众,克扣群众财物、拖欠群众钱款等违反群众纪律的问题。
- 严肃查处征地拆迁、工程建设、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管理、惠民惠农资金管理和扶贫领域中虚报冒领、截留私分、贪污挪用等问题。
- 严肃处理在办理服务群众事务中吃拿卡要、与民争利等行为。

关键词 执纪审查

突出执纪审查的政治性和纪律性,坚持纪在法前,从信访受理、线索处置、谈话函询到执纪审查、调查谈话、审理报告各个环节,突出纪律特点。

- 用纪律的尺子排查处置举报线索,加强定向分析,提高纪检监察组织信访举报的流程和处置效率。
- 把握好一般性问题线索、指向性明确问题线索的处置方式,及时开展谈话提醒、函询核实,深入细致做好初核和再核实,切实提高审查谈话的思想政治工作能力。
- 增强审理报告的规范性,补充受处分对象对所犯错误的认识,增加忏悔录、违纪见面材料等附件。
- 加强申诉复查复议工作,切实保障党员权利。
- 强化执纪审查监督管理,严格执纪审查工作程序,规范对涉案资料和款物的管理,落实审查安全责任,坚决杜绝安全事故。

任务5 深化“三转”,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

关键词 深化“三转”

按照把纪律挺在前的要求,持续推进全区纪检监察组织转职能、转方式、转作风。

- 严格对区属纪检监察组织和纪(工)委书记、纪检组长岗位职责履行情况的监督考核,健全“四种形态”监督执纪问责考核指标体系,通过建立完善制度机制,实现工作标准的量化管理,倒逼各级纪检监察干部必须作为、必须敢为。
- 引导广大纪检监察干部要切实增强使命感、责任感,不断改进思想和工作作风,夯实监督执纪基础工作,进一步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和水平,做到敢于担当、能够担当、善于担当。

关键词 组织建设

- 配合党委做好纪委换届工作,切实把政治强、作风硬、德才兼备、敢于担当的干部选拔进纪委领导班子,优化纪委班子结构,明确纪委委员职责,加强日常管理监督,发挥好纪委委员作用。
- 继续做好基层党组织纪委委员的配置工作,发挥上级纪委的培训、管理和工作指导作用。针对“四种形态”、深化“三转”要求,区纪委将加大监督执纪能力培训,为纪检监察干部创造学习、提高、成长的良好环境。
- 按照上级纪委要求,深化对纪检派驻机构的改革与建设。

关键词 教育管理

- 做好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和干部的日常教育,强化思想理论、形势任务、党规党纪、优良传统的宣传教育,夯实履行职责的思想基础。
- 带头学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,特别是《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》《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》及党建理论和历史,增强党性党纪观念。
- 加强纪委机关作风建设,巩固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教育成果,开展“严守政治纪律,严明政治规矩”教育活动,大力培育“严细深实”作风。

关键词 内部监督

- 加强内部监督,严管严纠严查,严格执行工作程序,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、回避、保密制度。
- 对纪检监察干部不作为、不善为的,要通报批评、组织调整。
- 对造成严重后果的要给予纪律处分,让纪律首先在纪检监察系统立起来、严起来。

监督提示窗

门头沟区纪委监察局信访举报方式

受理范围:受理对党组织、党员和国家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检举控告;受理党组织、党员和国家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申诉。

区纪委监察局信访举报电话:6984 3635
在线举报网址: http://jjw.bjmtg.gov.cn

自律提示窗

门头沟区廉政账户

适用范围:适用于全区各级党的机关、人大机关、行政机关、政协机关、审判机关、检察机关、人民团体、事业单位、国有(含控股)企业,以及上述机关、团体、企事业单位的党员领导干部和其他公职人员。

存入范围:(1)各级领导干部和其他公职人员在公务或社交活动中,因各种原因未能拒收的现金、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或礼品的折价款;(2)配偶、子女、其他亲友或身边工作人员代收的礼金、有价证券、支付凭证或礼品的折价款;(3)党员领导干部和其他公职人员认为违反廉洁自律规定收受现金、礼金和实物的折价款。

开户名称

中国共产党北京市门头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

开户行: 工商银行北京滨河支行

银行账号: 0200066119200516526